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的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地履行了自身的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将2019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6 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进行第三次资产划转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2) 2019 年 5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7 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 2019 年 7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4) 2019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9 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5) 2019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 10 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监督与核查活动，并形成以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9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也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完善，形成了较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法人治理结构完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努力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没有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制度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财务运行稳健、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编制的《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有利于公司更好、更快地发展，符合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理由合理、恰当。

4、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2019 年度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其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审批程序及披露义务，无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利益的情形。

5、重大资产收购和出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和出售的情况，未发现内幕交易，无损害公司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形。

6、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降低了管理风险，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7、对公司 2019 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9 年度报告，认为《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8、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实施情况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三、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展望

2020 年，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一如既往地履行好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对董事会的依法运作监督、董事及高管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内控监督等各项监督检查，督促公司持续优化内控管理体系，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

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发生。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日